



大会

Distr.: General
3 January 2007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90

2006 年 12 月 6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A/61/394) 通过]

61/67. 宣布第四个裁军十年

大会，

回顾以往关于军备控制、裁军和不扩散的决议，尤其是关于宣布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裁军十年的决议，¹

重申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即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² 仍然有效，

回顾秘书长在提交大会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最新报告中的结论，其中特别指出，打破多边谈判的僵局，使裁军问题重新为国际议程所重视的时机，就是现在，³

严重关切目前的裁军、不扩散和国际安全局势，

确认迫切需要动员各国开展协调一致、更为密集的全球努力，以扭转军备控制、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现有趋势，包括酌情订立为加快实现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目标所需的具体指标，

认识到第四个裁军十年可发挥作用，动员开展此类全球努力，以应对军备控制、裁军、不扩散和国际安全领域现有和新出现的挑战，

指示裁军审议委员会在其 2009 年实质性会议上编写“宣布 2010 年代为第四个裁军十年”草案纲要并提交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审议。

2006 年 12 月 6 日

¹ 第 2602 E (XXIV) 号、第 35/46 号和第 45/62 A 号决议。

² S-10/2 号决议。

³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1 号》和更正 (A/61/1 和 Corr. 1)，第 95 段。

第 67 次全体会议